

# 『牛津運動的思想和影響』

馮陳杏怡 MDiv2

---

## (一) 引言

牛津運動是十九世紀中葉（1833-1845）英國教會內的一個運動，目的是恢復十七世紀英國國教屬於高派教會的理想，教會要恢復高派教會重視禮儀的崇拜，但另外一個重要思想是要重新建立英國教會是有使徒統緒(Apostolic Succession)的真教會。

推動這個運動的人大多來自牛津大學，因此它名為牛津運動，而主要人物是岐布勒(J. Keble)、紐曼(H. H. Newman)和溥西(E. B. Pusey)。基於岐布勒和紐曼在運動的過程中編輯並出版一連串的單張(Tracts，是針對教會一些特別的問題而寫的專文)，所以牛津運動又成為單張運動。紐曼在 1845 年 10 月 9 日離開英格蘭教會(Church of England)而加入天主教，此過程記在他那篇第 90 號單張上面，在歷史以此為牛津運動的完結。

本文目的是探討這個運動的歷史，並且作出反省。

## (二) 歷史背景

十九世紀中葉，英國經歷了戰爭，正是處於一個政治不景氣和社會不穩定的時期。人民對保守黨政府不滿，包括其霸權傳統、教區牧師；教條、教權主義、遺產管理，等等。人民開始蘊釀改革。社會和經濟十分之蕭條和不公義；教會與政府的關係有張力。

於 1830 年 7 月，有消息在法國有第二次的革命，Charles X 嘗試回復法國教會為「古代」的最高地位；他也嘗試執行致死的褻瀆罪，這對紐曼是很大的衝擊。英國的政治和民生仍然處於不景氣，在某些地區有暴亂，而這些年來的政治問題是導致牛津運動的主要原因。<sup>1</sup> 1832 年的 Reform Bill 的制定，岐布勒、紐曼和佛樂得眼見保守黨的敗落，Whig（揮格黨，即：自由黨）加入國會，他們旨在全面的改革政治，而且矛頭也同時注視於教會。<sup>2</sup> 他們對教會的第一個行動是對付愛爾蘭的國家教會，於

---

<sup>1</sup> G. Faber, *Oxford Apostles* (London: Faber and Faber, 1933), 248-249.

<sup>2</sup> O. Chadwick, *The Spirit of the Oxford Movement*,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 Press, 1990), 3.

1833 年在議會通過 Irish Church Temporalities Bill，取消十個教區以至省卻 £ 150,000。這事對不只是英國的教士，甚至是威爾斯和愛爾蘭的教士來說是對他們的特權有威脅。這事同時也激發岐布勒在牛津大學的講壇上有感而發的一篇道 “National Apostasy”，<sup>3</sup>這是牛津運動的動力來源。

### (三) 牛津運動

#### 政治化

歷史學者對牛津運動有不同的說法，他們認為幾位主要的領袖在 1833 年 7 月岐布勒的 “National Apostasy” 講道之前的 5 年，他們在牛津大學有學術上接觸，而蘊釀英格蘭教會改革，但因岐布勒所講的一篇道實在是「導火線」，所以就以 1833 年 7 月為運動的起始點。<sup>4</sup>

涉及岐布勒的講道內容，牛津運動是相當程度是政治干涉宗教而所引起。他們推崇要復原使徒統緒，此乃為一股借助政治力量用來牽制「政府與教會」之關係，因為自從 King Charles I 投降於愛爾蘭軍隊，愛爾蘭的天主教開始在西敏寺的國會 (Parliament at Westminster) 有政治地位，並且她們行使權利對抗愛爾蘭教會(當時愛爾蘭教會是仍然與英格蘭教會有聯繫)，而 1833 年英格蘭教會和愛爾蘭教會內的異見人士最具影響力的一年。<sup>5</sup> 經過以上所提及的歷史事件，英格蘭教會對政府權利有所顧忌，而不得不政治化的在教會權力方面尋求穩定的權力方向，而不受制於政府，以至使徒統緒成為他們的權力指望。使徒統緒對他們來說是神性的權力。無論政府的腐敗或霸強，他們認為主教(bishop)或助理牧師(vicar)的權力不在乎他們在國家或社會地位，而在乎他們的使徒地位(apostolic commission)。他們相信如果教會與政府完全分離，英格蘭教會仍然是忠心於英國人民，因為教會具有大公性的真理(Catholic truth)，

---

<sup>3</sup> 參 J. R. Griffin, *John Keble Saint of Anglicanism* (Macon: Mercer Univ. Press, 1987), 82-83. “National Apostasy”: Keble used the Old Testament prophet Samuel and his struggle with Saul as a metaphor for what was happening in the nineteenth-century church. Saul wished to break away from Samuel, and while the prophet believed that the separation of the people from religion is wrong, he gave in to Saul’s request. He protested against the immorality of Saul’s gesture in alienating the people from their rightful leader, but he gave in and “let the people have their own way.” The bishops, Keble advised, should follow the example of Samuel and, while protesting against the immorality of the state’s withdrawal from the governance of the church, give in and allow the two powers to be separated. The lower clergy ought to abandon any hope for a political solution; they should give up all forms of political agitation and concentrate rather on their immediate duties “of piety, purity, charity, justice.”

<sup>4</sup> G. Herring, *What was the Oxford Movement* (London: Continuum, 2002), 45.

<sup>5</sup> Chadwick, *The Spirit of the Oxford Movement*, 3.

而教會和使徒的權力在國家中是受命於耶穌基督，而不是國家。<sup>6</sup>

另一方面，牛津運動的領袖眼見教士的行為不如理想，他們任意運用權力於會眾當中，收取一些俗世的利益，例如在教育上的安排。相當程度是對他們有所整頓。<sup>7</sup>

### 「感性」的運動

牛津運動是「感性」的運動，幾位領袖他們是對教會有一股的热情，以「心」先行動，協調於「頭腦」的思維改革教會。運動的果效帶來教會的崇拜方式，教會生活和信徒聖潔生活的「復古」改變，對聖禮和教會的使徒統緒重新認識，以至在神學思維上對比於英格蘭教會（屬於改教教會與天主教會之兩者之間）有所改變。

運動的領袖們面對著屬靈的挑戰：理性主義和福音主義（Evangelicalism）是當時 1830 年代普遍的。領袖們認為福音派對理性主義的回應不足。岐布勒、威廉斯、溥西和佛樂得，他們是在高教會(High Church households)成長，對理性主義遠離，因為該主義完全對傳統權威不認同。領袖們基本上同意福音派所認同的宗教是首先觸動心靈，而紐曼的教導是維護信仰的最根基的理念，他認為依賴理性只有導致世人沉醉與自我，而忽略認識神的權能可以改變人心。<sup>8</sup> 紐曼指出福音派「自我」的心思熟慮的信心是不全面，雖然是出自心靈，但最終是停留於個人的判斷層面；福音派對屬靈的自醒和行爲，坐落於聖經的話語，不過經文有不同的詮釋；福音派的贖罪觀似乎減低了靈修教導(devotional teaching)，而看不見禮儀的功效。紐曼認為信徒要知道自己有確實的屬靈領受，就要服從於教會的權力(authority of the Church)，因為教會提供祈禱、悔改和禮儀的一切恩典，她是可以帶領人有正確的心靈方向。<sup>9</sup> 運動所帶來禮儀上的改變，下文會有探討。

### 主要人物

運動的領袖除了岐布勒(J. Keble)、紐曼(H. H. Newman)和溥西(E. B. Pusey)之外，R. H. Froude（佛樂得），R. I. Wilberforce（威伯福斯），和 I. Williams（威廉士）都先後加入這運動。

在幾位的領袖中，紐曼(1801-1890)被歷史家評為英國的偉大神學家，他不單是

---

<sup>6</sup> *Ibid.*, 3.

<sup>7</sup> *Ibid.*, 18-19.

<sup>8</sup> E. Jay, ed., *The Evangelical and Oxford Movement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 Press, 1983), 10.

<sup>9</sup> *Ibid.*, 10.

領袖，而且在十九世紀他的思想影響著英國本土以及國外的地區。他不是來自一個教士家庭，他的父親是一位銀行家。紐曼在牛津的 Trinity College 受教育，雖然學業不是太理想，1816 年紐曼得到屬靈經驗而成爲一位虔誠福音派信徒。在福音派的成長中，他所領受和最得益是他要過聖潔的生活；而這種決意成爲他在運動中所極力推行的信徒生活。<sup>10</sup> 他最初從 William James 認識使徒統緒的概念。1825 年紐曼被按納成爲教士，1828 年開始研究早期教父，同時與佛樂得和威伯福斯（Wilberforce）在牛津大學改革教學系統。後來與 Oriel 學院的院長在思想論(Noetics)上有衝突，他結束了在福音派的會籍，繼而成爲 St. Mary，大學教會的助理牧師，從此開始聖公會的講道，而且在英國的基督教歷史中，他是出名的傳道者。<sup>11</sup> 紐曼的影響力在於他的虔誠生活和他對宗教的熱誠，他不單能保持高教會傳統的精神氣質，在他的講道目的是觸動人的道德心，而他的單章是附有他的情感。他講道的情感是刻意的，而他有獨具的理性解釋，他認爲刻意在講道中灌輸情感是帶領聽眾到正確的信仰軌道上。他認爲感受(feelings)不是宗教，但只是與宗教有關聯，正確地使用它能引導人進入信仰的喜樂——有愛和盼望。<sup>12</sup>

如果我們思想牛津運動中所帶動的聖潔生活是領袖們的努力，那麼紐曼的講道在運動中是最有能力的傳播。岐布勒是運動的泉源，沒有佛樂得的有力推動，牛津運動不會發展甚快；佛樂得表現卻太過嚴肅和諷刺性，但與紐曼配合是天衣無縫，紐曼的恩賜是有情感帶有理論和說服力，觸動人心，以至運動就發揮其果效。<sup>13</sup>

### 「復古」的運動

英格蘭教會以「復古」作爲判斷的試金石。紐曼豎立了一個理論，聖公會(Anglicanism)比復原教和羅馬天主教接近「古代」，這理論名爲”Via Media”（中庸之道），記載於單章 38 和 40。紐曼理論羅馬天主教把信仰傳統有不合理的增加；而復原派(Protestants)就把它不合理的減少，而聖公會沒有犯兩者的錯誤。這些理論都是建立在「復古」的中心點之上。但紐曼自己似乎不太被自己的理論所說服，1841 年他取消了單張上有關天主教的錯誤，他的意向也逐漸傳向天主教，他經常禁食和聽告

---

<sup>10</sup> C. P. S. Clarke, *The Oxford Movement and after* (London: Mowbray, 1932), 46.

<sup>11</sup> Herring, *What was the Oxford Movement*, 52.

<sup>12</sup> Clarke, *The Oxford Movement and after*, 51.

<sup>13</sup> *Ibid.*, 53.

解，對聖公會的發展有懷疑。<sup>14</sup> 紐曼在他的第 90 單張提出十四條有關反羅馬之條 (Remarks on Certain Passages in the Thirty-Nine Articles – anti-Roman Articles)，他議論天特會議的教令是在「三十九條」之後，所以有關它的評論不可能指向天特會議。第 90 單張之後復原派有不少的評擊。但紐曼對天主教的大公性更為認同，他在 1845 年離開聖公會改信天主教，之後亦沒有單章出版而結束了牛津運動。<sup>15</sup>

## 教會<sup>16</sup>

教會的概念對牛津運動的領袖來是說是使徒統緒——權力中心，上文已解釋使徒統緒的背後是夾雜著政治用意。教會內的禮儀有使徒統緒的牧師施行，是有效的傳遞耶穌基督的權柄——赦罪、教導、聖餐。對紐曼來說是以此把英格蘭教會與復原派異見人士分開，而英格蘭教會一直，甚至在教會改教期間，都是擁有使徒統緒的教會。「教會」的最深層意義是要有按立主教的制度，（這不是一般的教會制度 Church order），是信徒屬靈生命的根據點，教會的聖禮是保證有效果和活潑地在教會施行，給予信徒活潑的屬靈生命。

「大公性教會」是第 2 單章的主題，這是運動的信念。紐曼先區別國家的俗世功能和教會的屬靈功能。他刻意的指出政府可以制立教師、議院，但不能制立教會禮儀、主教和教士，因為此乃為耶穌基督傳下來的恩典和特權。紐曼是針對 1833 年的 Irish Church Temporalities Bill 事件，他在單張指出教會的另一種權力(alternative authority of a Church)是基於使徒的根基，紐曼和其他領袖們是努力的強調——這也是可見有形的教會( visible church)。可見有形教會的屬靈權力概念的獨特是領袖們強調政府與教會兩者之間。而高教會教士看政府與教會是正面的概念，政府與教會是互相支持，但 1828-1833 年之後，領袖們看政府與教會是處於危險狀態，所以他們放棄「國家教會」” National” Church，而偏向「真實」(real) 的教會。

福音派對他們的「可見有形教會」( visible church) 的信念有保留，因為此乃會降低教會無形的本質(invisible nature)。福音派認為進入真(true)而無形的教會(invisible Church)是由神揀選的，不是由使徒統緒主教制按立牧師施行禮儀而已。但當聖公會的福音人士(Anglican Evangelicals)接受教會的主教制因為此乃根據於聖經，但異見人士對

---

<sup>14</sup> Herring, *What was the Oxford Movement*, 34-35.

<sup>15</sup> Faber, *Oxford Apostles*, 424.

<sup>16</sup> Herring, *What was the Oxford Movement*, 29.

此是不認同，認為領袖們拒他們於門外。

教會的概念來自「復古」——早期教會和教父的傳統，而英格蘭教會只有「復古」的準則才是真教會。

### 聖禮<sup>17</sup>

「復古」的準則也應用於聖禮，英格蘭教會應按此實行於禮儀和屬靈生活上。牛津運動的領袖認為理想的聖公會崇拜是回復早期教會的崇拜，他們的單張甚少提及有禮儀生活，因為是一個長時間的運動，他們差不多用了二十年的時間慢慢的整理「聖餐」這個聖禮在教會和信徒生活的中心意義。

1820 年代國家教會對聖餐的觀點沒有大的差別，但 1830 年代，牛津運動就有決定性的改變。牛津運動之前，基督在聖餐中臨在有幾個觀點：領受說(Receptionism)、紀念說(Memorialism) 和善工說(Virtualism)。岐布勒、紐曼和佛樂得的觀點是基督的臨在與實質的餅和杯聯合，這是他們在研究早期教會所領受的，而且避免像理性主義者嘗試解釋基督如何臨在於聖餐中。他們所關心是屬靈果效和恩典，而不是如何定義基督的臨在。

以上提及崇拜要回復早期教會的情況，有些接受牛津運動的教區甚至有每天的崇拜，他們想更適切地跟隨公禱書教導，早禱和晚禱每天由教士和執事執行。領袖們認為聖餐有屬靈的功效，是信徒屬靈生命最重要的一部分。對聖餐的重視以至施行聖餐的次數是比以前多。

1888 年在加拿大的多倫多，有一位聖公會教區的牧師，John Charles Roper，他服事的教會 St. Thomas Church 當時因政治和反天主教的時期，St. Thomas Church 是不興旺，而牧師是十分接受牛津運動的理念，在教會內推行運動所提倡的「復古」，在低沉的教會施行聖餐。Roper 的目的是祈求神的恩典降臨，他每星期施行聖餐，招聚會眾，在低沉的環境中豎立屬靈標致，聖餐群體的建立以至教會重新的興旺。<sup>18</sup> 從這見證我們看到人的服事，神的工作以至有屬靈的果效。有學者認為牛津運動的推動者是受浪漫主義的影響而在聖餐的禮儀中表達出來，但 St. Thomas 教會的見證，我們仍然見到是聖靈的工作。

<sup>17</sup> Herring, *What was the Oxford Movement*, 41.

<sup>18</sup> B. Faught, "John Roper and the Oxford Movement in Toronto," *Journal of the Canadian Church Historical Society* 36 (1994): 113-33.

## 儀式主義

聖禮的重視亦帶來「後遺症」，1857-1871 年期間某些單張教士 (Tractarian clergy) 趨向將聖餐儀式化，教士施行聖餐時穿一種白色聖袍加上長帶子，祝謝時面向東方背著會眾，點蠟燭，香壇，等等。牛津運動重視聖禮但並不鼓勵儀式，領袖們認為儀式是外在，重要是信徒的用心靈敬拜，但溥西在後期對儀式主義有讓步。<sup>19</sup> 引至儀式主義的原因可歸咎於教堂的建築是恢復哥德式(Gothic revival)，以致有穿這種聖袍的需求；浪漫主義的影響，而且 Judicial Committee of the Privy Council 批准聖壇前桌子為合法的禮儀之物，以致慢慢有教士趨向儀式化。儀式主義是經過了一段時間的掙扎，1871 年 Privy Council 宣報儀式主義者所採用的聖袍和面向東方的儀式是不合法的。<sup>20</sup>

### (四) 牛津運動之影響

#### 政府與教會

牛津運動在英格蘭教會被接納的程度，可見於英格蘭教會在 1841 年有 14,613 教士在英格蘭和威爾斯地區，及至 1871 年有 20,824 位教士，而屬於牛津運動的教士(單張教士)只有大約 700 位。數子的表達已告訴我們一些實況。整個牛津運動的信念是復古，英格蘭教會的教士看自己的身份要重新定位，因為聖公會一向是極端的復原派和天主教的「溫和」教會，牛津運動的「復古」理念出現，無形中是要聖公會的教士作出選擇。

單張教士的服事所面對的困難是政府於 1835 年成立 Ecclesiastical Commission，重整教區地域、財政運用等等，她是聖公會復興的原因之一，而溥西也感歎教會要服從於 Ecclesiastical Commission；他們的牧養肯定有困難，面對有異見人士的反對甚至有暴亂。服事的群體有地主、富裕人士、商人、農民，而且城市工業化影響了社群中人與人之間的等級有越大的距離。而當時的社會氣質是「家長式的統治」(Victorian paternalism)，地主和富裕人士未能做到良好的「家長式」典模與農民和平民相處，而農民相當程度也有固執思想的對抗。<sup>21</sup>

---

<sup>19</sup> Clarke, *The Oxford Movement and after*, 166.

<sup>20</sup> Clarke, *The Oxford Movement and after*, 192.

<sup>21</sup> Herring, *What was the Oxford Movement*, 80-81.

## 信仰群體<sup>22</sup>

牛津運動的屬靈果子是修道主義的復興，這是不足為奇因為運動的特色是復古和信徒要過聖潔生活。在教會改革期，修道主義被英格蘭教會遺棄，這正是與「復古」背道而馳，所以牛津運動的領袖是決意修補，他們建立信仰群體 (religious communities)，並且以此為作善工的途徑。

佛樂得主張成立群體(communities of men)，他認為是最有效的方法引導未信人士。隨著而有是修女服侍群體(Sisters of Mercy)，目的是服侍社群，社區服務、醫療、扶貧、慈惠、孤兒院服務，等等。修女服侍群體需求很大，因為她們沒有照顧家庭的負擔，可以更投入的全心服事，並且有信仰的生命在服事中作見證。比較於早期的聖公會修女身份，這些修女服侍群體是特顯她們的善工心志。一些強烈的復原派信徒對這些修女群體似天主教的修女身份而產生偏見，但她們的盡心服侍絕對是贏得讚賞。英格蘭教會的信仰群體增長，實在是牛津運動的成果。

## 激變<sup>23</sup>

1892 年之後公禱書的使用有所減低的現象，原因是「敬虔主義」！公禱書的內容是道德性、嚴肅、用字優美工整、神學性，但它缺乏情感、心靈觸動和對神親密的屬靈用語，這些是與敬虔主義有異，尤其是對低教育程度的信徒他們需要更富有情感的禱文。這點不是說只有低教育信徒有這種需要，意思是他們對公禱書內的語言不明解，甚至用不著它的教導和詩篇，這些禱文對他們來說是距離很遠。繼而有新一代的信徒有所啟發，在禮拜規程加上富有情感性和觸動心靈的祈禱文於公禱書。帶領這些改動的領袖是英格蘭教會教區的一位副牧師，而公禱書的禱文因應需要而逼於修改，直至 1927 年公禱書才合法性的完成修改。

紐曼改信天主教無疑是對牛津運動的推動者是一個打擊，其間的「儀式主義」事件所帶來的暴亂直到被平定所需的一段過度休息時期，帶來是英格蘭教會的更新，新一代的 Anglo-Catholics（安立甘大公教會,運動後英格蘭教會自稱的名字）積極的行動和有信心的面向世界。1920 年成立的 Anglo-Catholic Congress 牽動信徒對本土和海外宣教委身。這種普世的宣教心志在牛津運動期間是缺乏的。Anglo-Catholic 所推動宣教事工表現著他們是約翰偉斯理（John Wesley）的宣教跟隨者，他們似乎遺忘了牛津運動

<sup>22</sup> Clarke, *The Oxford Movement and after*, 250-254.

<sup>23</sup> *Ibid.*, 262-292.

的傳統，但他們沒有停頓而是朝向耶穌基督的大使命。

### （五）反省

牛津運動是否成功，不能著眼於它對教會的影響力有幾大，我們實在可以說是它更新了英格蘭教會。牛津運動是「復古」運動，是好是壞我們不能斷言。起碼「復古」是領袖們的政治定位，以至教會的權力與政府分開。教會當時面對的衝擊是教會生活低落，教士的心力不強，質素良莠不齊，聖潔生活的提升是需要的，而且成功了。聖禮的重視提醒了信徒，教會是神性的地方，施予恩典和教導真理的地方，信徒是屬教會的，而教會生活是信徒重要生活的一部分。之所以復古也是夾雜著時代因素，自由神學的興盛，理性主義令人對信仰起科學性的批判，教會是無力招架，紐曼對福音派的意見是他們沒有努力的回應，而承接著當時浪漫主義的成熟期，「復古」可以達到重新讓教會和信徒思索信仰的根源，更新信仰的屬靈情感。值得我們思想是現今我們的信仰生活是否需要「復古」？我們不是有後現代的思想衝擊？社會對道德觀念處於邊緣狀態，沒有絕對的權威，價值觀是以個人利益為首要，似乎我們需要「復古」追溯到信仰的根源作為我們的生命方向的參照點和重新定位，堅持我們的信仰與世俗文化抗衡。「復古」不能也不是懷緬過去，我們要積極的在信仰上反思，在建立信仰生活之餘，我們要前行才有成長，Anglo-Catholics 的宣教心志是我們的提醒，當我們得著屬靈生命的更新，必須以生命影響生命，做宣教的工人，耶穌基督給我們的使命就是宣教的使命。

牛津運動的領袖有著一番對信仰的情感，對教會的承擔和委身。今天我們普遍對教會屬靈領袖的接班人（例如：執事、堂委）的人選有所缺乏，因為難於找著對教會有承擔的平信徒。對教會有承擔畢竟是表現於信徒與神的關係。委身又是什麼呢？牛津運動的領袖們是否有為教會委身？是否像潘霍華為主殉道才是委身呢？我們不能說福音派不比聖公會委身於主，委身是委身於主，以信心和忠心的為主而作工。牛津運動的領袖們有信仰情感，他們是我們作教會領袖的榜樣，對教會有情感就有動力，相信牛津運動從一小撮人的推動，是藉著他們的情感，無論運動的成果是多或小，他們的對教會的情感已足夠影響生命，教會就是需要有情感的領袖。

教會的權力從何而來？牛津運動的領袖們認為是從使徒統緒而來。英格蘭教會有主教制度，牛津運動的領袖們解釋教會有使徒職份的根源，那麼沒有主教制的教

會，根本談不上什麼使徒統緒。我們思想是使徒統緒的意義，相信承繼使徒不是重點於使徒一代一代的傳下來，而是承繼使徒傳下來的**教訓**。教會的權力在牛津運動牽涉到國家，事實上國家政治是干涉了教會，而形成張力。自從君士坦丁成為了基督徒，教會是有受著國家對教會的保護和優待，而一直到改教期，國家與教會是分不開，而馬丁路德的改教運動，更是借助於國家的力量。教會的權力應是根據於聖經和傳統，但國家和教會在社會中是互相影響著人民的生活，似乎兩者之間的權力張力是難於避免。

牛津運動的領袖相信英格蘭教會是大公教會的實體。由於異端的出現，教會的分裂，各自為政，令教會不得不創立一套準則，這就是「萬桑準則」(Vincentian Canon)，是指出凡是在各地、經常被所有人相信的，是指聖經、古代信經、兩個聖禮和三重事奉均是大公性教會的必須準則。<sup>24</sup> 那麼香港的錫安教會是否大公性教會？如果她不公開及清楚列明教義，所認信是什麼，難怪外間的信徒對她有異議。

## (六) 總結

牛津運動不是轟天動地的歷史事件，三位主要的領袖所表現是對信仰的忠心和熱情，雖然紐曼改信天主教，但這是他對信仰的執著。英格蘭教會藉著九十篇單張重新認定教會，但教會的屬靈權力與國家的屬世權力一直及至現今仍然是我們的關注的。現今複雜的社會環境，完全主張國家/政府與教會分離是不可能的，教會需要在不同的處境中，堅信著聖經的原則作回應，讓人看見神與我們同在。

---

<sup>24</sup>楊牧谷主編：《當代神學辭典》，上冊（臺北：校園，1997）「大公性」，P. Toon,頁 187。